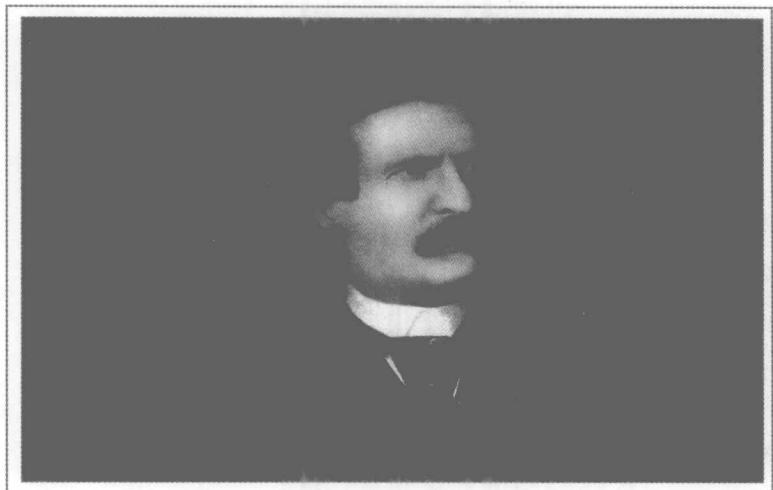


警察与赞美诗

[美]欧·亨利 ◎著



图：老舍与人民
文：老舍与人民

警察与赞美诗

文学研究与评论
· 老舍与人民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警察与赞美诗 / (美) 亨利 (Henry, O.) 著；杨艳丽译。—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8
书名原文: The Cop and the Anthem
ISBN 978-7-5463-3281-9
I . ①警… II . ①亨… ②杨… III . ①短篇小说－作品集－美国－近代
IV . ①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22231号

书 名：警察与赞美诗
著 者：【美】欧·亨利
责任编辑：周海莉
封面设计：点石堂
出 版：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7
版 次：2010年9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9月第1次印刷
电 话：010-88893125(发行)
010-63109462(咨询)
书 号：ISBN 978-7-5463-3281-9
定 价：22.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发行部负责退换)

序 言

欧·亨利的小说很耐读。

在欧·亨利的作品中，我们可以读到最真实的生活，体会到最深刻的人性。其实，欧·亨利的一生就是一部小说，他有足够的生活阅历，去创作一篇又一篇好看又感人的作品。

欧·亨利，原名威廉姆斯·西德尼·波特(Williams Sydney Porter)。他在成名之前，当过药房学徒、牧牛人、会计员、土地局办事员，还做过新闻记者和银行出纳员等。1896年，因为银行账务问题被判入狱5年。在狱中，开始以“欧·亨利”为笔名写小说。

1901年，欧·亨利提前获释，专门从事文学创作。他的写作速度非常惊人，大约每一两周就有一篇作品问世。在十年左右的时间里，完成了300多篇小说，收录在《四百万》、《西部之心》、《市声》、《滚石》等小说集中。

欧·亨利的小说内容涵盖面非常广，涉猎美国生活的方方面面。有人说，欧·亨利的小说是一部美国生活的百科全书。小说的主人公往往是生活在大都市里的小人物，他们在两难的处境中挣扎，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即便这样，他们仍保持着真诚和善良的本性。比如，为了送给爱人一件圣诞礼物而卖掉自己最心爱的东西的年轻夫妻，为爱牺牲自己事业的甜蜜爱人，为鼓励年轻画家活下去而身染疾病的老人等。

在欧·亨利的笔下还有另一类人。比如为了金钱而忙碌不堪的经纪人，虚荣心极强的年轻女出纳员，唯利是图的小职员，以及混迹在都市中道貌岸

然的上流骗子、高级小偷，还有流氓、拜金主义者等。

欧·亨利笔下的人物，其生活往往都极富戏剧性，令人啼笑皆非。再加上幽默风趣的语言，出人意料的结局，让读者在吃惊的同时，又觉得合情合理，在忍俊不禁的同时，又感受到一种难以言传的悲哀。这种“含泪的微笑”，是欧·亨利的典型风格。

欧·亨利为美国的短篇小说开创出一个新时代。自 1918 年起，美国设立了“欧·亨利纪念奖”，以奖励每年度的最佳短篇小说。

本书精选 30 篇欧·亨利的佳作，翻译力求忠实原文，最大程度地传达原著的精神，并照顾中国读者的阅读习惯。

目 录

序 言 /1
警察与赞美诗 /1
麦琪的礼物 /8
爱的奉献 /14
财神与爱神的较量 /20
没有讲完的故事 /27
最后一片长春藤叶 /33
伯爵和婚礼的客人 /40
婚姻学中的招数 /46
一个忙碌经纪人的浪漫史 /51
带家具的出租房 /55
婚姻向导 /62
擦亮自己的灯 /73
“真凶” /85
骗子的良心 /90
山外有山 /96
钟摆 /109
杰姆丝·海丝和穆里尔 /114
戏中戏 /119
一个失忆症病人的旅行日记 /127

杰夫·彼德斯的神秘功夫 /138	138 杰夫·彼德斯的神秘功夫
都市呼声 /145	145 都市呼声
侦探 /162	162 侦探
女巫的面包 /169	169 女巫的面包
寻宝记 /173	173 寻宝记
给你把把脉 /184	184 给你把把脉
咖啡馆里的一位世界主义者 /197	197 咖啡馆里的一位世界主义者
公主与墨西哥狮子 /204	204 公主与墨西哥狮子
命运之路 /211	211 命运之路
比绵塔薄饼 /235	235 比绵塔薄饼
特雷马科斯和朋友 /245	245 特雷马科斯和朋友
小熊仔约翰·汤姆返祖 /253	253 小熊仔约翰·汤姆返祖



警察与赞美诗



苏比躺在麦迪逊广场的长凳上，他那张瘦削而憔悴的脸，点着烟斗，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天冷得连雪

都冻僵了，他身上穿的衣服也快冻僵了。他躺在长凳上，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天冷得连雪都冻僵了，他躺在长凳上，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天冷得连雪都冻僵了，他躺在长凳上，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

苏比躺在麦迪逊广场的长凳上，他那张瘦削而憔悴的脸，点着烟斗，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天冷得连雪都冻僵了，他躺在长凳上，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天冷得连雪都冻僵了，他躺在长凳上，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天冷得连雪都冻僵了，他躺在长凳上，身上盖着件破旧的军大衣，脚上穿着双破鞋，身上还披着件破烂的斗篷。

当雁群划过夜空引吭高鸣时，当一心想要海豹皮大衣的女人突然跟丈夫亲热时，当苏比躺在广场的长凳上彻夜难眠、急躁不安时，表示冬天就要降临了。

一片枯叶飘落下来，刚好落在苏比的膝头上。这是杰克·弗洛斯特^①递给苏比的名片。对麦迪逊广场的常客，杰克总显得很客气。每年到来之前，总是提前告诉他们一声，好让他们有所准备。杰克的投递方式非常固定：在十字街头，把名片首先递给这所“露天公寓”的看门人“北风”，然后再由“北风”转发给每一个住户。

苏比心里很清楚，为抵御即将到来的寒冬，他必须组建一个单人备战委员会。怎样具体实施自己的计划呢，他需要仔细思量一番，由此在长凳上翻来覆去。

苏比对如何过冬的要求并不高，既不奢望去地中海游玩，也不渴望能晒到南方温暖的阳光，更不会考虑到意大利南部的维苏威湾去泡温泉。他只是想能到岛上去，能在那度过严冬的三个月。在那里，苏比不愁吃不愁穿，不仅没有北风的侵袭和警察无休止的纠缠，还能有意气相投的伙伴们一起来消磨时光。在苏比看来，再也没有比这更值得仔细筹划的事情了。

① 杰克·弗洛斯特：英语的原文是“Jack Frost”，是对“霜冻”拟人化的称呼。

警察与赞美诗

很多年了，布莱克韦尔岛^①监狱对苏比来说是再好不过的冬季寓所了。

每年的冬天，很多有钱的纽约人都会为去棕榈滩和里维埃拉^②过冬想尽办法。苏比也一样，他也在为能熬过寒冷的冬天绞尽脑汁。

是时候了。昨天晚上，为了能在广场喷泉旁边的长凳上安安稳稳地睡上一觉，苏比的衣服里、脚踝上和膝头上，塞的、盖的全是厚厚的报纸，足足用了三份之多。但是这仍然没有挡住寒冷对他的侵袭。寒冷往往会使一个人格外清醒，苏比满脑子都是岛上生活的场景。

苏比最瞧不起慈善机构对穷人的救济。在苏比看来，法律与慈善相比，前者仁慈得多。如果他想接受救济，救助站多的是，有市政办的，还有救济机关的。虽然那里的生活不能算优秀，但解决温饱问题还是绰绰有余的。苏比是什么人，一个灵魂高傲的人，怎么能接受施舍呢？慈善机构每施舍给你一点好处，虽不要求有什么物质回报，却会对接受者进行精神上的侮辱。在那里，睡个觉都不得安生，一定会被人押着去洗澡。要想吃一块面包，你得先把个人隐私交代透彻了。因此，对苏比而言，还是当法律的客人，舒服。法律铁面无私，一切照章办事，至少不会去干涉一位大爷的私生活。

打定了到岛上过冬的主意，苏比准备立刻实施计划。办法倒不少，不过最省事的办法还是：去寻找一家豪华餐馆，美美地大吃一顿，然后说自己没钱，任你处置。餐馆人员一定会把苏比交到警察手上。其余的事，就更不用自己管了。一个跃身，苏比从长凳上站了起来，满怀信心地迈着方步走出广场，穿过百老汇路和第五大街交叉的十字路口，路口是用柏油铺成的路面，很平坦，人走在上面很惬意。拐进百老汇路，他在一家餐馆门前停下来，那里灯火辉煌，人来人往。这里是美酒和上流人士汇聚的场所。

苏比尤其对自己上半身的打扮信心十足。他刚刚刮了脸，上衣还比较体面，在那条干净的活领结的衬托下，整个人似乎上了一个档次。这条领结是感恩节当天一位教会女士送给他的。现在要做的主要是想办法走到餐桌边坐下来，这样露在餐桌上面的上半身就可以遮盖自己的寒酸了。只要坐下

① 布莱克韦尔岛：位于纽约和布鲁克林之间的一个小岛。岛上建有监狱和疯人院。苏比就是想到那里过冬的。

② 这些地方气候宜人，是过冬的好去处。



来，就胜利了。

为自己点些什么呢？苏比寻思着。一只烤野鸭，不行，太少了。再来一瓶法国夏白立白葡萄酒，外加一份诺曼底夏曼包干酪，哦，还得配上一小杯浓咖啡和一支雪茄烟。雪茄就要一块钱一支的吧，不能太过分了。计算下来，餐费总数刚刚合适。餐馆不会为这点钱发狠心报复他的，但一定会把他送到警察手里。到了这一步，他去岛上过冬的计划才算顺利完成。

如意算盘虽然不错，到底能不能成功，还真得很难说。

苏比刚要走进餐馆大门，就引起了大堂领班的注意，因为他身上那条破旧的裤子和脚上那双不怎么样的皮鞋太引人注目了。于是，一只粗壮而有力的大手很快就把苏比推了个180度大转身，然后迅速地、毫无声响地把他拎到人行道上。就这样，那只险遭暗算的野鸭的命运在关键时刻被扭转了。

离开百老汇路，苏比寻思着：看来靠吃白食的方法行不通了。要到那个日思夜梦的小岛上旅游，还得从长计议。

第六大街的拐角处，一家商铺的橱窗里灯光通明，那里面的商品琳琅满目，十分招惹人的目光。苏比捡起一块大鹅卵石狠劲砸过去，大玻璃窗霹雳哗啦碎成一堆。拐角处跑过来一堆人，领头的是个警察。苏比两手插在口袋里，站着一动不动，对着那个警察制服上的铜纽扣得意洋洋地笑着。

“是谁砸的玻璃？”警察气坏了。

“警官，我不就是那个肇事者吗？”苏比急切地说。他的口气带着挑衅，却不失友善，仿佛交了什么好运似的。

警察根本没把苏比放在眼里，因为一个砸了橱窗的人不可能会留下来等警察抓的。这时，半条街外刚好有一个人跑着要搭车，警察马上抽出警棍追了上去。怎么会这样？苏比心里真是憋屈，没办法，只好垂头丧气地拖着脚步走开了。

两次，都失手了。

街对面，一家不怎么招眼的饭馆引起了苏比的注意。这家饭馆的客人主要是一些胃口大但钱包不大的人，因为那儿的餐具不怎么高档，餐巾稀疏得可以看见对面的人，陈设也显得很没品位，菜汤清澈得连一丁点的菜叶都难以寻见。这次，苏比的那双破皮鞋和那条旧裤子没有给他带来任何麻烦，他顺利地在桌旁坐下来，要了一块牛排、一份煎饼、一份炸面糖饼和馅儿饼。饱

警察与赞美诗

餐之后，苏比一摊手说，他今天就是来白吃白喝的。“快去找警察，别让大爷久等了。”苏比说。

服务员搓着手说：“这点小事还用不着惊动警察，喂，阿康！”他的嗓音像奶油蛋糕一样黏糊，油腻得令人恶心，他的眼睛像鸡尾酒里泡过的樱桃一样红得透彻。

两个服务员干净利落地把苏比提起来，往外一扔，虽然没有弄个狗吃屎，左耳却重重地摔在了硬水泥道上。像一个木匠打开一把折尺，苏比艰难地一节一节爬起来，然后掸去衣服上的尘土。进监狱对他来说，简直就是像在做黄粱美梦，那个可爱的小岛仿佛遥不可及。不远处是一家药铺，前面站着一个警察，那警察望着这一幕，笑着走开了。

苏比不死心，一口气过了五个街口，寻找被捕的机会。

这是一个绝好的机会，苏比认为这次十拿九稳肯定能成功。一个年轻女子站在橱窗前，专注地在欣赏着一个剃须用的水杯和写字用的墨水杯。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一个规矩的姑娘，衣饰简朴，搭配得当。离那姑娘两码^①远的地方，有一个消防用的水龙头，一个大块头警察靠在上面，表情冷酷无比。

这次，苏比打算扮演一个十足的小流氓。如果对这个规矩的姑娘非礼，那位忠于职守的警察一定会很快逮住他，并把他送到那梦寐以求的小岛上。

苏比拉了拉那个活领结，抽出缩进袖口的衬衫袖子，歪戴着帽子，看上去流里流气。可以了，他向那姑娘逐渐靠过去，对她挤眉弄眼，不时咳上两声。他还对着她吹口哨，嘴里哼唧唧，满脸坏笑。凡是小流氓能够拿得出手的勾当，他都使了出来，而且还不断升级。苏比不忘斜眼去瞅两眼旁边的那个警察，嗯，警察正盯着他呢。那姑娘轻轻挪动几步想离苏比远点儿，然后又神情专注地欣赏起剃须用的水杯来。

苏比也跟着挪动身子，并且大胆地贴近她的身体，然后举起帽子，挑逗着说道：“嘿，小姐！要不要陪大爷玩会儿？”

这会儿，警察正盯着呢。只要那姑娘轻轻招呼那么一声，苏比就大功告成了。他仿佛已经躺到了监狱里那张无比温暖和舒适的床上了。那姑娘一

① 码：英制长度单位，主要在英国及其前殖民地、英联邦国家及美国等国也使用码，一码等于 0.9144 米。



转身，突然伸出一只手，一把抓住了苏比的袖子。“当然可以啦，朋友，”她显得异常兴奋，“不过你得先请我喝杯啤酒。如果不是那警察，我早就跟你打招呼了。”

那姑娘的手像常春藤一样，紧紧地缠住了苏比的身体。苏比好伤心呀！怎么会这样呢？他绝望地从警察身边走过。真是造化弄人呀，看来，苏比命中注定是一个自由身了。

刚拐过弯，苏比急忙甩掉自己的女伴，一溜烟跑了。他一口气跑到一个异常闹腾的地方。这里一到晚上，汇聚着最轻柔的灯光、最轻松的心情、最轻率的誓言、最轻佻的歌声。身披裘皮大衣的夫人和穿着大风衣的绅士们在凛冽的寒风中，兴高采烈地晃动着。突然，苏比感到从未有过的恐惧，难道是什么可怕的魔法镇住了他，使他免于被捕吗？这个念头越发使他感到心里发慌。这时，一个在剧院门前巡逻的警察突然进入到苏比的眼帘内，苏比一下子变得精神起来，他的脑海里马上浮现出“扰乱治安”四个大字，这可是一根救命稻草呀。

人行道上，苏比破着嗓子大喊大叫，然后开始像醉鬼那样胡言乱语。他一会儿跳、一会儿笑、一会儿哭、一会儿闹，使出浑身解数想要搅个天翻地覆。

谁知警察若无其事地转动着警棍，背对着苏比，并对路人解释说：“这个小伙子是耶鲁大学的学生，他们跟哈德福学院赛球时，让对方吃了个大鸭蛋，于是要庆祝胜利。确实够吵的，可是不怎么妨事。上面有指示，只要不闹得太大，就不用管他们。”

苏比知道这样吵闹是白费气力了，于是停下来，开始仔细寻思着：难道他就不能惹恼一个警察吗？在他看来，那座可爱的小岛成了无法达到的人间仙境。

苏比使劲地掖了掖身上单薄的上衣，以便抵挡呼呼直往里灌的刺骨的寒风。

他四处搜寻。雪茄烟店里，一个衣冠楚楚的人正对着摇曳的火苗点烟。那人进店时，把一把绸布伞靠在了门边。苏比冲进店门，抓起绸布伞，不紧不慢地退了出去。

那人看见有人拿了自己的绸布伞，赶紧追出来。“我的伞。”那人厉声说道。

警察与赞美诗

“噢，是吗？”苏比冷笑着说。

为加大自己成功被抓的几率，苏比需要在小偷的罪名上再加上一条侮辱他人的罪名，他轻蔑地说：“既然是你的伞，那你为什么不叫警察来呢？不错，是我拿了你的伞！你怎么不叫警察呢？拐角处正站着一个。”

那人放慢了脚步。苏比也放慢脚步，一种不祥的预感袭上心头：难道命运将再次玩弄他吗？拐角处的警察好奇地瞅着他们两个。

这时，伞主人又发话了：“当然，……是啊，你知道有时候这类误会是很容易发生的……我……这把伞如果确实是你的，我希望你别误会……这伞是我今天早上在一家饭店里捡的……假如你认出来了，那么……请你别……”

“不会有错，肯定是我的。”苏比恶狠狠地回敬道。

那个追赶苏比的人退了回去。

一位穿晚礼服的高个子金发女郎正要过马路，拐角的警察赶紧跑过去，搀扶着她过马路，极力保护她不被两条街来往的车撞着。

苏比向东穿过一条因为翻修而高低不平的马路。他把伞往坑里一扔，脸上满是怨气。嘴里还骂骂咧咧的，他怨恨那些头戴铜盔、手拿警棍的家伙。他一心要进监狱，而他们存心把他看成一个永不会犯错的君王。

最后，苏比来到通往东区的一条街道上，这儿的灯光似乎暗了许多，嘈杂声时隐时现。顺着街往东就是麦迪逊广场了，即便只有公园里的一条长凳算是他的家，他也是要回家的。

在一个幽静异常的路段，苏比停了下来。眼前是一座古老的教堂，建筑风格古朴素淡，墙面不是很规整，有一面是山墙，一丝柔和的灯光透过淡紫色花玻璃窗射了出来。动人的音乐飘进苏比的耳朵，一定是风琴师为了星期天的赞美诗，在键盘上反反复复练习。苏比被优美的音乐吸引住了，他依靠在螺旋形的铁栏杆旁，完全沉醉了。

皓月当空，无比的皎洁和静穆。街上没有什么车辆和行人。冬雀在屋檐下睡着了，却仍不忘啁啾几声。这境界太幽静太美妙了，一时使人想起乡村教堂边上的墓地。铁栏杆前的苏比完全陶醉在风琴师奏出的赞美诗中，因为当他的生活中曾经有母爱、玫瑰、雄心、朋友、纯洁的思想和干净的衣服时，赞美诗对他来说是非常熟悉的。

这时，苏比敏感地觉察出，他的心正受到老教堂潜移默化的影响，灵魂



突然泛起奇异的波澜。他突然对自己堕落到这种地步感到厌恶。那腐烂不堪的生活，卑鄙低俗的欲望，破灭的希望，不思进取的念想，不劳而获的动机，就是他现在生活的全部内容。

刹那间，一种新生的渴望冲进苏比的内心，一股强烈且迅速的激情驱使他对抗一直以来艰难异常的命运。他要在泥坑里站起来，重新做人。他战胜了控制他很久的罪恶。时间还来得及，因为他还年轻，他要重拾当年的豪言壮语，决心要把它变成现实。

庄严而优美的风琴声完全将他唤醒了。明天，就在明天，他要到热闹的商业区去找份工作。他记得曾经有个皮货进口商要他去当车夫。明天就去找那商人，一定要揽下那个差使。一定要成为一个真正的男人，还要……

这时，一只手摁住了苏比的胳膊。一扭头，一张警察的胖脸呈现在他的眼前。

“你在这儿，想要干什么？”那警察严厉地问道。

“不干什么。”苏比回答。

“不干什么？鬼鬼祟祟、偷偷摸摸的，跟我走。”警察说。

第二天早上，警察局的法官庄严宣判：“布莱克韦尔岛，监禁三个月。”

警察与赞美诗



麦琪的礼物



一元八角七分，再也不能多出一分钱了。就这么点儿小钱，其中还有六毛钱的钢镚儿。这里的每一分钱，都是黛拉从小商贩那里死劲儿抠回来的。每次到杂货铺，到卖菜的和卖肉的小贩那里去买东西，都要与他们讨价还价。小贩们嘴上不说什么，他们心里怎么看待她的吝啬是完全可以想象的。每次想起这一个个毫厘必争的交易，黛拉自己都觉得脸红。

没错，真的就只有一元八角七分。黛拉反反复复已经数了三遍。可明天就是圣诞节了呀！

除了趴到那张破旧的小床上，狠劲地大哭一顿，现在一点办法也想不出来了。最后，黛拉也确实趴在那里大哭了一通。哭着哭着，黛拉突然悟出了一个人生道理：人生不外乎由哭泣、抽噎和微笑组成，其中抽噎会占绝对优势。

这家女主人还沉浸在悲伤中,现在让我们来看看她的家是什么样子的

这个家可怜之极，只是一间带些简陋家具的出租房，租金每星期八元，比贫民窟还低一个层次。

房间下面的门廊里有一个信箱，但从来没有收到过一封信。在门廊里还有一个非常破旧的电按钮，即使你有天大的本事，也未必能使它发出任何声响。按钮的边上贴着一张印有“詹姆斯·狄林翰·杨”的名片。之前，它的主人每周的薪水是三十块钱，一时兴起就在中间加了“狄林翰”这样的名号。现在他的收入从三十块缩水到了二十块，于是这三个字看起来也似乎不再合适了，变得蔫了吧唧，似乎连名号自己也在想，别再这么张扬了，干脆用一个“狄”字得了。

不管怎样，有一件事还是值得高兴的：每当詹姆斯·狄林翰·杨回家的时候，他的太太黛拉，也就是刚才我们介绍过的那位女主人，总会十分亲热地跑过去，紧紧地拥抱着他，还会亲昵地称他为“吉姆”。

哭完之后，黛拉拿起破旧的粉扑儿在脸上补了些粉。她呆呆地站在窗前，后院灰蒙蒙的，一只灰猫正沿着灰色的围篱行走。过了今天，圣诞节就到了，她想给吉姆买一件礼物，可是她手上只有可怜的一元八角七分。她省吃俭用攒了好几个月，也才这么一点钱。家里的支出总比她预算的要多，每周二十块钱的收入根本不够花，入不敷出。

哎，一块八角七分钱怎么够给吉姆买件礼物呀！

为了能在圣诞节送给她亲爱的吉姆一件像样的礼物，黛拉暗自谋划了好些日子，并为自己的计划高兴得不得了。反正，无论如何也要为吉姆买一件上档次的礼物，必须与吉姆的身份相配。

一面壁镜嵌在房间两个窗户之间的墙上。大家可想而知，一间只有八元租金的出租房，它的壁镜会是什么样的呢？这面壁镜是由很多块不连贯的碎片拼接而成的。这样的拼接方式，只有心灵手巧的人才能完成。如果想要在这样的壁镜里照出完整的自己，那个人必须身材瘦小，而且身段灵动自如。幸亏黛拉生来就身材苗条，总算符合上面的要求，而且能够娴熟地掌握这门技术。

突然，黛拉一扭身子从窗前站到了壁镜前。刚站到壁镜前的时候，她的眼睛还显得晶莹透亮，可不到二十秒钟的时间，她的脸却一下变得没了颜色。她迅速把束着的头发解开，让一头美丽的秀发披在肩膀上。

在这里需要告诉大家的是，在这个家里，詹姆斯·狄林翰·杨夫妇有两样视为珍宝的东西。一样就是吉姆祖父三代传下来的金表，另一样就是黛拉的秀发。为什么这么说呢？如果哪天黛拉把长发垂到窗户外面去晾吹，即使天井对面住的是拥有无数奇珍异宝的士巴女王^①，这头秀发也会让她的那些珠宝黯然失色。如果所罗门王把他所有的金银财宝都堆在地下室，而且自己亲自守门，只要吉姆经过时把金表掏出来晃上一晃，老国王也会羡慕得吹胡子。

^① 士巴女王：士巴古国的女王。据《旧约·列王纪上》记载，她曾带了许多香料、宝石与黄金去觐见所罗门王，还出了许多难题测试所罗门的智慧。

警察与赞美诗

瞪眼睛。

这会儿，黛拉那头棕色小瀑布一样的秀发披满全身，发间点缀着隐隐的波纹，能够反射出点点光亮。这头秀发一直垂到膝盖下面，从后面看，仿佛穿上了一件锦袍。她迅速又把头发简单地梳拢起来。她站立着迟疑了一分钟，不经意落下两颗眼泪。这两颗晶莹的泪珠落在破旧的红地毯上，很快就消散了。

她穿上褐色的破旧外衣，戴上褐色的旧帽子。此时，她的眼角还闪着两颗晶莹的泪珠。最后，她甩了甩裙摆，风一样地飘出房门，下楼梯后直奔大街而去。

在一块写着“莎福朗尼夫人——各种头发用品，应有尽有”的招牌前，黛拉停住了脚步。黛拉一口气冲上台阶，喘着气慢慢让自己稳稳神。这里的夫人是一个大块头，肤色白得有点失常，看起来冷冰冰的。

“你收头发吗？我这样的头发你收吗？”黛拉问道。

夫人说：“我当然收头发，把帽子摘下来，我要看看货色。”

那头棕色的头发像瀑布一样倾泻而下。

“二十块钱，怎么样？”夫人一边说着，一边用行家的手法把玩着黛拉的头发。

“好吧，快给我钱吧！”黛拉说。

幸福中的人总觉得时间过得飞快。卖完头发之后的两个小时，黛拉感觉时间像是长上了玫瑰色的翅膀，过得太快了。她把街面上那些大大小小的店铺都搜索遍了，只为能给吉姆选一件合适的圣诞礼物。

终于，黛拉找到了她认为最适合吉姆的礼物。这件礼物太合适了，可以说完全是为吉姆设计的。在她搜寻过的所有店铺中，只有这家店里有这样的礼物。那是一根白金表链，外观设计简朴，美观大方，它的质地完全能显示出它的价值和高贵。这根白金表链正好搭配吉姆的那只金表，表链的外观和质地就跟吉姆的为人一样：文静而高贵。

黛拉在看到它的一刹那，就认为它非吉姆莫属了。她用二十一元钱从店家手里买下了那条表链。

身上尽管仅剩下八角七分了，她却一点也不伤心，而且变得高兴起来。她一边急急忙忙往家里赶，一边思考：那只金表虽然华贵，却因为上面系的是一